

# 「勞工權益的保障」

「天主教社會倫理」(港情專題)師資培訓

工聯會立法會議員麥美娟

2018年1月5日

# 一、在職貧窮問題嚴重，有多嚴重？

# 庫房充裕

- 政府盈餘超過1 000億
- 財政儲備超過10 000億

# 勞工未能分享經濟成果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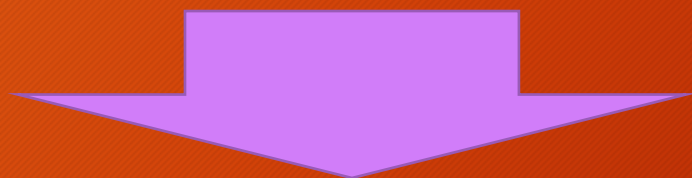
- 貧富懸殊高企：
  - 2016年堅尼系數0.539，45年來新高
  - 每月收入中位數：
    - 最富有住戶\$11.24萬元、最貧窮住戶僅\$2,560元

# 在職貧窮人數

- 最新貧窮人口135.2萬
- 貧窮率達19.9%
- 在職貧窮
  - 由2010年的 170,000戶，增加至2015年182,000戶
  - 人口達62萬

# 除稅及福利轉移 無助拉近貧富懸殊

- 一般而言，堅尼系數0.4已經是警戒線，如超過0.4反映貧富差距問題嚴重
- 2016年「除稅及福利轉移後住戶收入」的堅尼系數是0.473
- 在政府稅務及福利措施介入後，堅尼系數仍然超過0.4



- 改善勞工保障，紓減在職貧窮

# 改善政府外判僱傭保障

- 政府的外判服務合約大增

	數目	總金額
2000年	3611份	300億
2012年	5285份	933億
增幅	+46.4%	+ > 300%

# 標準僱傭合約的問題

- 外判僱員每兩、三年轉換一次，每次工資都還原至最低工資水平
- 2016年政府規定部門批出合約「必須考慮」工資、工時因素，但結果反而多了外判工要拿最低工資

拿最低工資人數比例	清潔工	保安員
2016年	25.80%	5.07%
2017年	54.74%	22.58%
增加	+28.94%	+17.51%



# 改善外判制度的建議

- 採購外判服務應提高僱傭權益考慮因素比例，例如 7：3 比
- 要求承辦商訂定薪酬不低於最新行業工資中位數
- 有長期穩定需求的政府服務應減少外判、增聘長工

# 最低工資必須一年一檢

- 最低工資不可低於綜合社會保障援助水平
- 金額要足以贍養家庭
- 現時兩年才做一次檢討令最低工資長年累月被通脹蠶食
- 工聯會建議必須一年一檢

# 保障兼職僱員

- 現時工作趨零散化和彈性化
- 不符合《僱傭條例》連續性合約4118規定
- 不可享休息日、法定假期、年假、代通知金、遣散費及長期服務金等
- 不少婦女擔任臨時工、兼職等，尤其受影響
- 必須取消「4118」的規定，而在未達至這個目標之前，則應以「4072」取代之

# 改善強積金及取消對沖安排

- 外判僱員兩三年就要換一次僱傭合約，強積金就會被當遣散費對沖走
- 上屆政府就取消強積金對沖安排的建議方案
  - 保留以月薪三分之二的計算方式
  - 建議政府預留約150億元以作為取消對沖的補貼

## 二、作息時間失衡

# 訂立法定標準工時

- 國際勞工組織建議僱員每周平均工時為40小時
- 2016年香港工時每周超過50小時(比全球平均工時超出38%)
- 要求標時法例內容必須訂明標準工時為每周44小時及超時工作工資率1.5倍
- 政府和資方企圖以立法規管「合約工時」取代「標準工時」立法
- 勞方代表因此退出的標時委員會，循其他渠道爭取標時立法

# 劃一勞工假及公眾假日數

- 「公眾假期」每年有17天
- 勞工假每年只有12天
- 兩者相差達5天，產生不公平
- 妨礙婦女外出工作
- 增加法定假日至17天，與公眾假期看齊

# 增加產假、侍產假、薪酬應為全薪

- 延長10星期的法定產假至14周
- 產假不應80%支薪而應是全薪
- 建議預留100億設立產假基金補貼延長產假的開支
- 侍產假應增至7天、全額支薪



# 三、欠缺全民性的退休保障

# 《綜合退休保障方案》

- 香港現時沒有任何社會保險(即退休保障第一支柱)
- 故工聯會建議強積金和社會保險並行
- 前者屬私人性質，後者屬全民性質
- 「社會保險」可在社會保障及強積金之間作出保障

# 四、工會發展的困難

# 四、工會參與率低

## • 2016年職工會數目、人數

全港工會數目	工會參與人數	職工會參與率
828個	888 466人	24.91%

主要職工會聯會	聯繫工會數目	會員人數
香港工會聯合會(工聯會)	190個	422 903人
香港職工會聯盟(職工盟)	80個	138 856人
港九勞工社團聯會(勞聯)	89個	57 606人